

R-11 國立中興大學學生修習跨領域學分學程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學 號		姓 名	
系 別		年 級	
擬修 跨領域學分學程			
申請人簽章			
學生所屬系所 主管簽章			
跨領域學分學程 召集人審查意見 簽章			
註冊組承辦人			
註冊組組長			

106.01.06 修表

注意事項：1.本申請表可向各註冊組索取，或由教務處網頁下載。

2.凡擬修跨領域學分學程者，須於規定期間內提出申請。

3.系、所主管如同意該生修習該學程，則簽章，否則不簽章。

4.學程召集人可陳述審查意見供該生參考，如同意其修習則簽章，否則不簽章。

5.學程召集人不在時，可由其代理人陳述意見及簽章。